

附件 2.

烟台市第 37 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

项目申报说明

根据《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规则》要求，参加烟台市第 37 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需提交以下内容：

一、参赛选手需提交：

1、纸质材料：档案袋一份，内含签字并盖章后的项目申报书、项目查新报告、研究报告、作品附件、诚信承诺书及其他证明材料。申报书首页贴在档案袋正面，一式一份。所有作品和材料上报后不予退还，请保存好原始资料。

2、电子版材料：

①项目申报书、项目查新报告、研究报告、作品附件、诚信承诺书及其他证明材料签字、盖章后的扫描件或照片，备注名称为项目名称+内容，例：小蝌蚪找妈妈-申报书。

②提交拍摄作品阐述视频。视频需要将选题、研究过程、研究方法和创新点等要素进行阐述，特别是真实展示在研究过程中本人所做的工作。有实物的项目视频中必须包含实物演示。集体项目的所有选手均要求参与视频录制，每位成员可从不同角度、内容介绍项目（不要求同时出现在视频中），并说明每位成员的分工和在项目中所承担的任务。参赛者须对所展示项目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拍摄时长控制在 1 分半钟（90 秒）以内，格式为 MP4，视频大小不能超过 50M。备

注名为：项目名称+作品阐述视频，例：小蝌蚪找妈妈-作品阐述视频

以上所有电子版材料要求打包成一个压缩文件，文件名称以：“区市+项目名称+组别+学科类别+姓名”为名提交，例：芝罘区-小蝌蚪找妈妈-小学-生命科学-王红。

二、各区、市大赛组织机构需提交：

①本区市按规定名额推选的优秀作品电子版，分类打压缩包，连同纸质材料一并提交烟台市科技馆大赛组委会办公室（烟台市莱山区春晖路 18 号科技馆 207 室）。

②各区、市大赛组织机构需认真分类填写申报清单，提交盖章扫描版至大赛组委会办公室。